# 2024年安全生产月实施方案幼儿园(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明月清风 更新时间：2024-08-19

*为保证事情或工作高起点、高质量、高水平开展，常常需要提前准备一份具体、详细、针对性强的方案，方案是书面计划，是具体行动实施办法细则，步骤等。优秀的方案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

为保证事情或工作高起点、高质量、高水平开展，常常需要提前准备一份具体、详细、针对性强的方案，方案是书面计划，是具体行动实施办法细则，步骤等。优秀的方案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安全生产月实施方案幼儿园篇一**

以 党的xx大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关于安全生产的系列重要指示为指导，以“加强安全法制、保障安全生产”为主题，通过开展内容新 颖、形式多样、广泛参与的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工程建设安全管理意识，规范工程建设安全管理行为，提高自身安全意识，竭力解决建设过程中安全生产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杜绝较大安全生产事故和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确保326项目部各项安全工作的稳定有序的开展。

20xx年“安全生产月”的活动主题为：加强安全法治保障安全生产。

活动总体目标为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安全监管责任，进一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达到“三显著一杜绝”，即：全员安全意识显著提高，安全防范能力显著增强，“三违”行为显著减少，杜绝较大安全生产事故和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

为加强活动的组织领导，326省道s7标项目部成立“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孔国军

副组长：潘忱成、张向钟

成 员：张勇、赵玉宏、程仕礼、马卓、王小平、黄先龙、王志、谈宏生、王晶、樊德军、陆小静、张乙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活动的组织和推进工作。办公室设在项目部安全科，赵玉宏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员：黄先龙、王志。

20xx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时间：20xx年6月1日至6月30日。

1、第一周(6月1日至6月7日)为“安全生产月安全教育周”，项目部集中对管理人员、各施工队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科学常识等方面的安全教育，提高全员安全意识，防止和减少意外和事故的发生，杜绝隐患和事故的发生。

2、第二周(6月8日至14日)为“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周”，集中开展安全生产典型事故警示宣传教育，以近年来交通运输领域较大事故为素材，结合播放《生命不能重来》、《隐患直击》、《生产安全事故典

型案例盘点》等警示教育片，全面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

3、第三周(6月15日至21日)为“安全生产宣传咨询周”，通过悬挂安全横幅、张贴宣传标语、开展安全生产讲座等多种形式，营造安全月活动氛围，提高各项目部工程建设安全管理意识，提升施工作业人员安全意识与素养。

4、 第四周(6月22日至30日)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周”，项目部组织开展安全内业台账以及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排查，特别针对安全责任落实、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建设、高温作业、雨季施工、高处作业、起重吊装、交通管制、安全防护、特种作业等方面开展认真检查，切实整改安全内业台账存在的缺陷以及施工现场存在的违 章违规作业行为，确保施工生产安全平稳有序。

活动期间，项目部将通过开展内容新颖、形式多样、人员广泛参与的宣 传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安全氛围，重点抓好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安全生产知识讲座和安全标语宣传活动，宣传326省道沭阳段改扩建工程安全管理理念，展示 326省道沭阳段改扩建工程安全管理成效。二是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切实排查施工现场存在的违章违规作业行为，跟踪事故隐患整改到位，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确保施工安全平稳有序。

项目部结合自身实际，有针对性的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项目部将对各施工队组织开展活动的情况予以指导和组织抽查，并将“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纳入后期的安全考核重要内容。

(一)项目部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活动，建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加强对活动的领导，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安全生产月”活动扎扎实实，富有实效。

(二)项目部结合“平安工地”示范工地的活动思想，狠抓安全文化建设，积极做好活动组织工作，层层发动，充分准备，保证活动的知晓率、参与率和活动的成效。

(三) 项目部突出“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在“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周”和“安全生产宣传周”期间，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形式和宣传阵地，通过制作安全宣传展板、张 贴宣传标语、观看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教育片等形式，广为宣传省道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安全常识，提高全员安全意识。

(四)项目部将结合“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周”要求，在6月28日前，主要检查内容为：特种设备、标志标牌、临时用电、临时用房、沥青摊铺等。

(五)项目部迅速组织贯彻“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文件精神。活动结束后，将在7月5日前将电子档的“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材料上报至总公司质量安全部。

**安全生产月实施方案幼儿园篇二**

以贯彻落实省公司《关于开展20xx年 安全生产月 活动的通知》为主线，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生产的理念，坚持 安全生产、预防第一、综合治理 的安全生产方针。围绕国家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股份公司20xx年继续深入开展 安全生产年活动 及深化 安全生产、心中有数 的活动部署，强化安全生产技能培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执行力，提高项目部职工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生产技能。

1、安全生产月指导思想

坚持贯彻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 的安全生产方针，结合xclq-05标项目部施工的特殊性，重点布置人员、设备和投入进行安全生产工作。树立全员参与安全生产的管理安全意识，为每一位人员灌输安全就是节约、安全就是效益的思想。项目部始终做到领导、管理人员重视安全，强化作业组安全生产措施落实到位，保证安全完成xclq-05标施工生产任务。

2、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

今年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 强化红线意识、促进安全发展

3、安全生产月活动安排

3.1、成立活动领导小组及机构

项目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辛仁庆

副组长：王留平 翟根兴 林兴根 徐国光

组 员：吕国华 吴济兵 陈震 陈林 辛 虎 倪玉博 王曦 姜俊 卢俊 朱玥 丁沫群 朱波 葛继磊 赵先鹤 李海晨

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在项目部安全科设办公室，由安全管理部负责活动开展的日常管理工作。

3.2、职责分工

⑴、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负责20xx 年度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制定、监管和考评;

⑵、活动小组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的具体开展工作和各项措施的监督落实，检查、督促整改;

⑶、工程技术部负责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技术支持工作;

⑷、机料科负责现场各工点安全生产月活动具体措施落实到位;在活动时间内可以根据活动需要调配所有部门、作业班组、人员、机械设备;

⑸、安全管理部是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具体开展、组织、监管和执行部门，负责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资料整理;

⑹、作业班组是活动措施的具体执行人，负责活动宣传标语标牌的树立、看管、保护;

⑺、财务部负责安全专项资金使用的专款专用和到位。

3.3、时间安排

20xx年6月1日 6月10日为安全生产月活动文化宣传，营造安全氛围;

20xx年6月1日 6月30日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安全生产培训、教育;

20xx年6月1日 6月15日为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工作检查、各项目部安全自查与整改、台帐评比

20xx年6月25日 6月30日为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应急演练。

4、安全生产月活动具体实施计划

4.1、文化宣传、营造氛围阶段

项目组织全体管理人员召开会议，传达业主、省公司关于安全生产月的要求和内容，宣布xclq-05标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并布置工作开展;谁主管谁负责传达活动内容和措施到作业班组和工点。具体由项目部安全管理部组织、宣传、传达。

4.2、安全生产培训、教育

⑴安全管理部负责向全体人员培训安全常识、对特殊工种进行安全操作教育，针对各作业班组施工进度进行针对性安全教育。

⑵ 组织进行一次项目部全体职工参加的安全知识竞赛答题活动，通过活动，增长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

⑶建立健全各种资料，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要求进行工作资料整理、成册、归档备查。

4.3、公司专项工作检查、各项目部安全自查与整改、台帐评比

⑴、现场规范，土堆成线、成型、覆盖，材料堆放整齐，驻点布置科学合理，环保卫生，配电箱设立合理规范，线路整齐有序，无裸露。

⑵、小型机具摆放合理整齐，操作人员安全防护设施佩戴齐全，持证上岗，一线作业人员标准作业，公示牌树立规范，条幅悬挂牢固，标志标牌树立规范醒目。

⑶、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志、标牌等物品摆放规范、牢固，有专人看守，现场专(兼)安全员起到维护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秩序的作用。

⑷p274-p286墩基坑开挖边坡安全防护、排水措施、施工围挡规范，设专人监控，及时维护。

⑸p266-p273灌注桩施工现场、水池、泥浆池施工围挡规范，设专人监控，及时维护。

⑹组织项目部资料员对5-8标的安全台账进行评比学习，对于资料完善，细化，更新及时的在例会通报表扬。

4.4、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各单位的应急处置能力。

应急预案和应急计划确立后，经过有效的培训，项目部在项目开工后演练一次，然后按照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演练，半年进行一次专项、桌面或者操作演练的规定定期进行应急演练，以保持应急水平。同时，施工作业人员变动较大时将增加演练次数。每次演练结束，及时作出总结，对存有一定差距的在日后的工作中加以提高。

1、应急小组成员在项目部安全教育时必须接受事故应急救援知识培训;

2、培训内容：伤员急救常识、灭火器材使用常识、各类重大事故抢救常识等，务必使应急小组成员在发生重大事故时能较熟练地履行抢救职责;

3、培训时间：每月应进行一次不少于20小时的培训。

另外，针对现场的重大危险源，项目部安全主任负责对周边居民和单位进行应急常识宣传。

4.5、安全检查、整改落实

安全管理部负责各项安全措施、宣传措施落实到位，并不定期进行检查，针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和不文明施工行为立即予以制止，并要求就地整改，将违章违纪行为列入对现场作业队伍的考评中。

5、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

在安全生产月活动中，我部积极做好资料收集、整理、归档，备查，在6月25-30日期间就此次活动的实施进行评价和总结。

**安全生产月实施方案幼儿园篇三**

为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提高员工的安全思想意识，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安排，为将安全生产活动落到实处，在我所供区内营造个个讲安全，人人关爱生命的良好氛围，结合本所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本活动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以科学发展观和“安全发展”理念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公司安全生产实施方案为核心，紧紧围绕公司安全生产要求，突出“反违章”这条主线，以形式多样的方式，着力强化全所职工、农电工乃至广大电力用户安全责任意识，提高全体人员的安全素质，唱响“安全发展”主旋律，使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更加深入人心，促进我所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二、活动主题：20xx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主题是：安全责任，重在落实。以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重点，以“三深化”、“三推进”为主要抓手，严格落实责任，健全规章制度，夯实安全基础，全面加强安全监管和安全管理，坚决防范重大事故的发生。以月促年，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

三、活动时间：20xx年6月1日至6月30日。

四、组织机构：为确保2024“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深入扎实和卓有成效的开展，供电所成立20xx年“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李庚云

副组长：徐观革

成 员：方 兵 黄光义 李文涛 方盛中 方佰勤

五、活动形式及内容：

1、5月底召开“安全生产月”活动动员大会，传达文件精神，宣布组织机构。

2、6月5日同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一起作全所人员、农电工安全培训短期讲座。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视频。

3、6月上旬进行一年一度的“电业安全工作规程”考试。

4、在集镇区悬挂安全生产宣传标语，张贴安全生产宣传挂图，

在电力设备设施主要场所悬挂安全生产警示标志。

5、结合抗旱救灾，作到指导抗旱抽水与安全用电两不误，严厉查处违章私自挂线用电行为，在全供区范围内张贴供电所“严禁违章搭线用电通告”，并安排安全宣传车进村宣传。

6、建立反违章常态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反违章工作体系，强化监督，治理违章，经常对照《安规》和《安全生产责任制》检查兑现奖惩，坚持“谁违章，谁下岗”的原则。

7、结合隐患治理，对全供区范围内的建房、兴办企业、抽水、线路改造等涉及供电安全的每一个地点，作细致全面的梳理，不留死角，作到排查一处，治理一处，安全一片。

六、活动要求：

1、要求每一个职工都要积极参与到这次活动中来，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学习讨论，相互交流。

2、积极开展隐患整改工作。对前期安全生产中发现的问题，已经整改完毕的要复查，尚未整改到位的要抓紧时间整改，全力做好迎峰度夏供电工作。

3、本次“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结束后，各包片负责人要将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以及取得的效果向供电所口头回报，本所将认真总结，写出书面材料于七月初上报公司。

**安全生产月实施方案幼儿园篇四**

认真贯彻、总理关于安全生产工作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以法律法规为依据，以强化和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为重点，以预防事故为主攻方向，按照公开、公正、效能和权责统一的原则，结合区本级安全监管监察队伍和装备现状，深化安全生产大检查，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及时有效地消除和控制各类事故隐患，保障全区社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一)确保区本级直接监管的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年内执法检查力争达到2次以上。

(二)确保对本局权限内群众举报案件查处率达到100%。

(三)确保市、区级挂牌督办事故隐患整改跟踪率达到100%。

(四)确保本级权限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按期结案率达100%。

(五)切实规范执法行为，避免因违法行政执法产生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确保行政复议、行政诉讼“零败诉”。

(六)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暗访督查活动，推进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有效落实。

(一)属地监管原则。强化乡镇安监站、园区安监分局的作用，落实分级分类监管的职责。

(二)依法行政原则。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职责分工，编制并实施执法计划，严格执法、公正执法、廉洁执法、文明执法，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

(三)教育为先原则。健全“企业查隐患，部门抓督查、政府抓督办”的工作机制，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对企业能立即纠正、且未造成危害后果的轻微违法行为实行“首查不罚”的监管方式。

(四)突出重点、兼顾一般原则。针对辖区企业安全状况，统筹安排，着力解决高危行业安全生产重大问题，特别注重重大危险源、重大事故隐患的执法检查，兼顾其他行业领域，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五)实事求是原则。根据本地区实际，科学确定执法检查的对象与频次，努力做到监管执法计划与监管执法能力相适应，使执法检查计划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六)严格考核原则。严格执法考核，促进执法责任落实。每次检查都做到明确检查内容和范围，规范检查程序。

1、区安监局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监察监督工作，市、区二级挂牌督办事故隐患的执法工作。

2、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安监分局，负责监管园区内各化工企业的安全监察执法工作。

3、高新区安监安分局，负责监管园区内安全生产执法工作。

4、张家港工业园区安监机构，负责监管园区内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

5、各乡镇安监站根据区安监局授权，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负责辖区范围内生产经营单位的执法检查工作。

6、区安监局在完成本职执法检查任务的同时，切实加强对乡镇、园区安监部门执法检查工作的业务指导，选择一批重点企业开展督查。各乡镇、园区对区安监局督查的企业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和区局要求做好跟踪和监督检查，及时反馈企业落实整改情况。

7、区安监局监管执法分重点监管、综合监管、定期监管和专项监管。重点监管对象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木制家具、铅酸蓄电池、制鞋箱包、电子产品生产、冶金、建材、石材加工、水泥生产等高危行业企业和重点企业;综合监管以道路交通、水上交通、建筑工地、特种设备、人员密集场所消防监管等领域为重点;定期监管主要在元旦、春节、“两次会议”、“五一”、中秋、“十一”等重要时段组织检查督查;专项监管主要由各科室结合监管对象安全生产实际情况按照职责分工进行安排，以及区委、区政府组织的全区重大活动期间安全生产保障执法检查。

(一)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装备情况。区安监局编制数为16人(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6人)，在册人员19人，在岗执法人员共计16人，占在册人数的84.21%。现有行政执法用车辆4辆，照相机2台，电脑16台。

(二)总工作日的确定，共4000个工作日。

总法定工作日=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250×16=4000个工作日

说明：全年365天，共52周，国家法定节假日元旦、春节、五一、端午、国庆、中秋、清明共11天，2024年双休日104天，法定工作日=365-104-11=250个工作日。

(三)非执法工作日确定，共1518个工作日。

1、机关值班，共250个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和双休日值班外，计划每工作日安排1人信息调度值班，共250个工作日。

2、学习、培训、考核、会议，预计为752个工作日。

其中：(1)政治、业务学习，每周安排0.5个工作日，共安排52×16×0.5=416个工作日;(2)计划参加国家、省、市有关培训，全年每人按6天安排，共安排16×6=96个工作日;(3)组织或参加各类考核，每人按3天安排，共安排16×3=48个工作日;(4)参加安全生产月、职业病防治宣传周、普法宣传等活动，每人按4天安排，共安排16×4=64个工作日;(5)参加各类会议，每人按8天安排，共安排16×8=128个工作日。

3、病、事假，预计为48个工作日。

每人按3天安排，需16×3=48个工作日。

4、检查指导各乡镇、园区安全监管执法工作，预计168工作日。

全区共有11个乡镇3个园区，每年对其进行4次检查指导，每次每乡镇或园区需1个工作日，每次3人参加，需14×4×3=168个工作日。

5、公务员法定年休假，预计总法定年休假为204个工作日。

根据不同的工作年限，依法应享受法定年休假20天的2人、15天的6人，10天的6人，7天的2人，需20×2+15×6+10×6+7×2=204个工作日。

6、参加党群活动，预计为96个工作日。

每人按6天安排，需16×6=96个工作日。

(四)其他执法工作日确定，共609个工作日。

1、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验收、职业卫生基础建设创建验收管理，共需244个工作日。

(1)危险化学品及其他化工生产企业备案、审查、竣工验收及现场核查论证共需198个工作日。

其中：预计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5家，每家企业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评价评审及现场检查需5个工作日，3人参加(不含专家组)，共需5×3×5=75个工作日;每家企业安全预评价、设施设计和竣工验收评价评审及现场检查需5个工作日，3人参加，共需5×5×3=75个工作日;其他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企业40家，每年需进行安全评价和现场核查8家，每家需2个工作日，3人参加(不含专家组)，共需8×3×2=48个工作日

(2)预计对冶金等工贸行业开展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验收的8家，每家1个工作日，2人参加(不含专家组)，共需8×1×2=16个工作日;开展安全生产三同时评审5家，每家1个工作日，2人参加，共需5×1×2=10个工作日;

(3)预计2024年职业卫生基础创建验收企业10家，按每家需1个工作日，2人参加计算，共计需10×1×2=20个工作日。

形式审查责任科室：法规科、职业健康科、危化科、监管科配合。

现场核查及组织专家评审责任科室：监管危化科(负责人：)，职业健康科(负责人：)。

2、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需140个工作日。

一般事故的调查处理：预计本局参加5起，平均每次4人参加，平均每起调查7天，需5×7×4=140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监察大队(负责人：)。

3、安全生产举报案件的查处，共90个工作日。

预计2024年接到安全生产举报15件，每件按3人2天(包括撰写汇报材料)计算，需15×3×2=90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监察大队(负责人：)。

4、参与政府及有关部门、上级安全监管执法机关组织的安全生产联合执法行动，共36个工作日。

预计参与政府及上级安全监管执法机关安全生产组织的联合执法6次，每次3天，每次2人参加，需6×3×2=36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局各有关科室;负责人：各有关科室负责人。

5、重大安全生产隐患现场核查、论证、监督整改等，共60工作日。

其中：预计受理隐患排查报告10起，每起现场核查2天，每次3人参加，需10×2×3=60工作日。

责任科室：法规科(负责人：)，局各有关科室配合。

6、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共12个工作日。

预计听证、复议、应诉1件，平均每件按3天，每次4人参加计算，需1×3×4=12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法规科(负责人：朱军)，局各有关科室配合。

7、上级安全监管机关安排的督查、调研等工作任务，15个工作日。

全年参加上级安全监管机关组织的安全生产督查、调研等工作任务5次，每次1天，每次3人，需5×1×3=15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局各有关科室;负责人：局各有关科室负责人。

8、开展机动执法和有关报告、制度、安全措施的备案，需12个工作日。

其中，开展机动执法4次，每次2人，需8个工作日;有关报告、制度、安全措施的备案，需4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局各有关科室;负责人：局各有关科室负责人。

(五)执法检查工作日确定

执法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它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

执法检查工作日=4000-1518-609=1873个工作日

1、监管重点企业，576个工作日。

监管高新区部分重点企业、生态化工科技园区、各乡镇部分重点企业共计48家。年度检查4次，每企业1个工作日，每次3人，需48×4×1×3=576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监管科、危化科、职业健康科、监察大队;负责人：监管科、危化科、职业健康科、监察大队负责人。

2、定期监管，105个工作日。

元旦、春节、“两次会议”、“五一”、“十一”各节前对全区各组织一次检查。每次7天，分3组实施，每组5人参加，需3×7×5=105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局各科室;负责人：各科室负责人。

3、综合监管，120个工作日。

年度参与建设、公安、交通、质监、消防等部门综合执法各4次，每次2个工作日，每次3人，需4×3×2×5=120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局各科室;负责人：各科室负责人。

4、开展安全生产暗查暗访，84个工作日。

局机关各科室按照职责分工，年内5个科室每科室对11乡镇3园区各组织2次安全生产暗访、督查活动，每个辖区每次1天，每次3人参加，需14×2×3×5=84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法规科、监管科、危化科、职业健康科、监察大队;负责人：法规科、监管科、危化科、职业健康科、监察大队负责人。

5、专项监管，878个工作日。

其中：(1)区委、区政府组织的重大活动期间安全生产保障工作，预计为30个工作日。按前三年平均数据估计，全年参加安全保障活动5个，每次2天，每次3人参加，需5×2×3=30个工作日。(2)局机关各业务科室按照职责分工，根据各自监管对象安全生产实际情况，自行安排对本执法计划所列监管及督查重点企业以外的企业进行抽查，各科室累计安排约848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局各科室;负责人：各科室负责人。

(一)执法检查的内容

按照年度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计划、现场检查方案，对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及职业健康条件进行监督检查，重点监督检查下列事项：

1、依法取得有关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的情况;

2、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

4、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

5、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

6、从业人员受到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取得有关安全资格证书的情况;

7、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以及按规定办理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情况;

8、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

9、对安全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

10、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和制定应急预案的情况;

11、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

12、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戴和使用的情况;

13、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与对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情况;

14、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管理的情况;

15、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排查治理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情况;

16、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及有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17、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企业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兼职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的配备、维护、保养的情况;

18、按照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19、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

(二)执法督查重点领域

区属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烟花爆竹批发企业、石材加工、水泥生产、木制家具企业、涉铅企业等重点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监管工作。

1、危化品和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经营许可审查

责任科室：危化科(负责人：)

2、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和非煤矿山生产企业许可审查

责任科室：监管科(负责人：)

3、安全培训机构资质的前期审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认定和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书行政许可审查责任科室：法规科(负责人：)

4、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备案、审核、审查和竣工验收，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安全许可

责任科室：职业健康科(负责人：)

(一)组织开展系列活动。一是精心组织2024年第十三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二是加强《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相关法规、规章等知识的宣传。三是组织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四是积极开展安全社区、安全诚信企业、安全文化教育基地创建活动。

(二)加强安全教育基地建设。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和手段宣传普及安全知识，增强全社会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意识，开展安全生产、应急避险和职业健康知识进工地、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等活动，提高社会公众安全防范和自救技能，营造“人人讲安全、时时讲安全、事事讲安全”的浓厚氛围。

(三)大力推进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培训。重点强化高危行业和中小企业一线员工的安全培训，继续抓好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教育培训，进一步规范教育培训的内容和形式，严格执行持证上岗、培训合格上岗制度。

2024年，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方面，将围绕省、市、区政府的统一部署，以建筑施工、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和人员密集场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严格落实行业安全准入制度，积极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坚持安全生产方针，全面落实科学发展、安全发展要求。督促指导各行业领域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暗查暗访活动，及时发现并消除本行业、领域和企业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存在问题和不足。完善定期通报制度、联席会议制度、联合执法制度、约谈制度等，加强部门联动，切实增强安全生产监管合力，推动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预防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确保事故总量和伤亡人数实现双下降。

(一)强化建筑施工安全监管工作。督促协调住建、交通、水利、供电等部门严格施工资质行政审批，以防坍塌和高处坠落事故为重点，加强各行业(领域)建设项目全过程监管。

(二)强化道路交通和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督促协调公安、交通运输部门严把运输企业市场准入关、营运车辆技术状态关和营运驾驶人从业资质关，进一步深化“五整顿”“三加强”工作措施，强化对汽车客运站和校车等的安全监管。

(三)强化消防安全监管工作。以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和地下建筑为重点，加强建设工程消防安全源头管理。

(四)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基础，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指导推动相关行业管理部门深入开展以岗位达标、专业达标和企业达标为内容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五)强化行业安全准入，严格规范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督促指导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等高危行业管理部门实行严格的安全标准核准制度，把符合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标准作为企业准入的条件。

(六)完善事故预警和应急救援联动机制。指导和推动各行业建立完善企业安全生产预警机制、重大危险源和重大隐患备案制度。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和救援队伍建设，完善各部门、企业及应急救援队伍安全生产救援工作机制，提高应急救援协调能力。

(一)加强学习，提高素质。局机关各科室要加强执法队伍自身建设，坚持开展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培训和安全业务知识培训，全面提高安全监管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开展“争先创优”活动，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理念，养成良好的职业道德，做到公正执法，严格执法，文明执法。

(二)周密计划，严格执行。局机关各科室要根据本计划，结合各个时期、阶段监管重点，按月制定具体的监管执法工作计划，明确检查对象、检查时间和检查责任，并严格按计划执行。因特殊原因不能落实计划内容，要在下一阶段计划中予以调整和补充，确保执法计划的严密性和执行的严肃性。

(三)突出重点，严格执法。要针对不同时期、不同行业、不同企业特点，明确行政执法的工作重点，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查处安全生产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排查整改重大事故隐患。在执法过程中，做到程序合法，事实证据充分，适用法律法规准确，做到既严格执法又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四)若因上级工作部署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执法计划需作出重大调整时，在核定相应工作量的同时，由局本级制定下发相关文件，对计划进行部分调整与变更。

**安全生产月实施方案幼儿园篇五**

(一)加强安全生产政策措施和决策部署宣传。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大力宣传贯彻落实、总理、马凯副总理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深入持久地宣传贯彻国发23号、40文件、政府 112号文件精神，形成有利于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的文化氛围。通过集中宣传和专题培训，促进安全生产新要求、新举措以及相关政策措施的全面落实。

(二)强化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法治理念宣传。坚持与“六五”普法和“12.4”法制宣传日相结合，面向社会公众和广大企业及其从业人员，大力宣传普及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强化安全生产法制观念。总结运用正反两个方面的典型案例，强化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筑牢安全生产思想防线，始终做到警钟长鸣、常抓不懈，依法规范安全生产行为，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法治化进程。

(三)开展各类群众性安全文化活动。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围绕“强化红线意识，促进安全发展”活动主题，明确宣传重点，以群众喜闻乐见、效果明显、形式多样的活动，掀起安全文化宣传的热潮。持续开展“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举办安全文艺进基层、安全歌曲大家唱、安全演讲比赛、案例警示教育等活动，组织参加国家、省、市范围内开展的各类安全竞赛。通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全区各类企业逐步将安全文化纳入企业文化之中，引导企业负责人和职工群众确立正确的安全价值观，引导广大公众注重安全行为文化的养成，共建全社会共同信守的安全价值标准和信念。

(四)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和市场机制，培育发展安全文化产业，打造安全文化精品，促进安全文化市场繁荣。鼓励社会各界参与创作更多反映安全生产工作、倡导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理念的优秀剧目、图书、影视片、宣传画、音乐作品及公益广告等，丰富群众性安全文化，增强安全文化产品的影响力和渗透力。

(五)强化舆论引导与监督。通过在电台、电视台开设安全生产专题节目，播放安全生产公益广告，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立安全文化专题栏目，切实加大安全文化宣传力度。健全完善与媒体的沟通机制，做到善用媒体、善待媒体、善引媒体，坚持正面宣传，充分发挥其对安全宣传工作的主导作用。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事故和救援工作报道机制，做好舆情分析，坚持公开透明、有序开放、正确引导的原则，及时引导社会舆论。加强安全文化建设人才培养，提高组织协调、宣传教育和活动策划的能力。加快形成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舆论监督网络，鼓励群众和新闻媒体对安全生产领域的非法违法现象、重大安全隐患和事故进行监督、举报，提高举报、受理、处置效率，落实和完善举报奖励制度。

(六)大力推进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在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特种设备、建筑施工、道路交通、冶金机械等行业领域，树立典型，以点带面，创建命名一批 “市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从中择优推荐2—3家申报“全省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健全企业和从业人员安全信用体系，完善失信惩戒制度，将企业安全生产诚信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作为安全文化建设评定的重要量化指标。开展基层班组安全文化建设，最大限度地发挥班组、班组长和职工等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提升企业现场安全管理水平。

(七)扎实推进社区安全文化建设。通过开展安全文化示范乡镇、示范社区创建活动，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乡镇安全生产工作长效机制，增强基层群众安全生产意识和事故防范能力，各类事故伤害明显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切实有效的保障。

(八)加强安全文化宣传教育示范基地建设。鼓励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建设有特色的安全文化教育基地、宣传教育展厅。积极推进安全文化阵地建设，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

(九)加强以乡镇、园区、部门领导为重点的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专题轮训。定期组织乡镇、园区、部门领导特别是新任领导干部的安全生产专题培训，不断增强基层领导的安全发展意识，提高其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能力。

(十)加强乡镇、园区、部门安监人员执法培训。认真组织安全监管监察人员执法资格培训和复训工作，提高其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真正做到依法监管、严格执法、文明执法和廉洁执法。

(十一)加强以“三项岗位”人员为重点的安全技能培训和考核。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严格培训考核、持证上岗，职工必须经安全培训合格后上岗。以高危行业企业一线操作人员、农民工、外包施工企业人员为重点，开展新聘人员强制性岗前安全培训。鼓励大型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职业教育和培训机构。

(十二)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区安委办主任、安监局局长为组长，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牵头部门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牵头部门责任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全区安全文化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安委办，具体负责指导全区安全文化建设推进工作。各乡镇、园区和部门也要建立相应组织，将安全文化建设纳入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议事日程。要结合各自工作范围，制定本单位加强安全文化建设的具体方案。要充分发挥宣传、工会、团委及教育、公安、住建、交通运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广电、质监等部门的工作优势，各负其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共同推进全区安全文化建设。

(十三)建立安全生产宣传文化建设经费保障制度。区财政要设立安全生产宣传文化建设经费并逐年增加，各乡镇、园区、部门也要将安全生产宣传文化建设经费列入年度预算，切实保证宣传文化建设所需资金落实到位。

(十四)严格考核奖惩。区安委办要将安全文化建设纳入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的重要内容，鼓励有关部门和单位结合自身特点，创新安全文化建设的内容和方法途径，总结实践经验，指导推动工作，激发全社会开展安全文化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不断提升安全文化建设工作水平。对工作开展情况、经费保障、建设成效等方面进行考核评分，成绩突出的予以表彰奖励，切实保障安全文化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